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1)

有關(I)認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之諒解備忘錄;及(II)股份繼續暫停買賣之公佈

有關認購事項之備忘錄

百田石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2020年1月3日與廣東南粵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認購方」)簽署了《股份認購備忘錄》(「MOU」),據此,本公司同意配發、認購方願意以每股0.18港元的價格認購兩億(2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此次認購之股份與本公司所有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每股認購股份之建議認購價港幣0.18元較(i)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即暫停買賣之前的最後交易日,下稱「最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收市價港幣0.125元溢價約44%;(ii)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當日)最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平均收市價港幣0.1282元溢價約40.4%;及(iii)股份於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當日)最後十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平均收市價港幣6.1028元溢價約75%。

本公司與認購方將在30天內商討並簽訂正式協定,以確切推行上述股份認購之條款。

認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乃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起暫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創業板(「**GEM**」) 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本集團上述財務業績。本公司 將透過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使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公眾知悉最新發展。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仕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來俊良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2020年1月5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智勇先生、來俊良先生及林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白旭 屏先生、謝群女士及關敬之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深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及(3)所有在本公佈內表達之意見乃經過審慎問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佈」網頁 內及本公司網站(www.ppig.com.hk)內。